

处州晚报购朋友等 5 家单位联合举办的校园年货节 1 月 5 日至 7 日举行

年货买买买 还有机会成“锦鲤”

阅读提示

处州晚报购朋友等 5 家单位一同开展校园年货节活动，时间在 1 月 5 日至 7 日，每天上午 9 时至下午 4 时，地点就在丽水职业技术学院内。

□ 记者 庄啸

本报讯 春节的脚步越来越近了，年货的事儿也该操心起来了。不知该准备些啥？别担心，1 月 5 日至 7 日，由处州晚报购朋友等 5 家单位联合举办的校园年货节将在丽水职业技术学院举行，来年货节逛一逛，不仅有丰富的年货可以采购，还有机会成为“校园年货节锦鲤王”。

春节是我国传统节庆活动中最热烈、最隆重的节日，准备年货既是辞旧迎新、改善生活的需要，也是中华民族传统文化习俗。为此，处州晚报购朋友联合丽水职业技术学院后勤公司等 5 家单位一同开展校园年货节活动，为广大市民建立一个品种丰富、品质优良，同时确保价格不高于同类产品市场价的年货平台。

本次校园年货节时间是 1 月 5 日至 7 日，每天上午 9 时至下午 4 时，地点就在丽水职业技术学院内。年货种类涵盖海鲜产品、山珍类、新



鲜肉类、火腿类、干果类、干货类以及水果类等。

除了可以畅购年货，本次校园年货节还为消费者提供了成为“锦鲤”的机会。只要扫码上图二维码打开微信图文，长按识别文中小程序参与抽奖，并转发该条图文至朋友圈集满 30 个赞，便可在 1 月 5 日下午 3 点至年货节现场参与“锦

鲤”抽奖。现场抽奖产生的一名“校园年货节锦鲤王”，将获得由 36 位商家共同赞助的年货大礼包。

此外，在年货节期间，市民前往处州晚报购朋友展位现场扫码，即可免费成为购朋友商城一年的会员，享受购物 95 折优惠，还能领取 20 元消费抵用券一张。

我市发布 2018 年消费投诉公示情况

受理各类消费投诉 7674 件

□ 记者 陈春 通讯员 艾勇丰

本报讯 昨天上午，市市场监管局发布 2018 年消费投诉公示情况。过去的一年，我市 12315 消费投诉举报中心受理各类消费投诉 7674 件，其中 7410 件消费纠纷被成功调解，为市民挽回经济损失近 2 亿元。

在去年我市受理的消费投诉中，商品消费投诉从 2017 年的 1999 件增加到 2479 件，同比增加 24%。同时，服务消费投诉从 2017 年的 707 件减少到 513 件，同比减少 27%。日用百货类商品投诉大幅上升，从去年的 802 件猛增到 1166 件，同比增长

45%。这类投诉主要集中在家居用品、服装鞋帽等商品上，投诉的内容主要是家居用品的外包装和网页宣传用语不当，如皮鞋的断底、断面、掉跟、鞋面脱色等，服装面料起球、掉色，洗后严重变形、开线等问题。

另外，2018 年本地投诉减少，异地投诉增多，主要原因是网络购物的流行。其中，微信购物成为消费投诉新热点。据市市场监管局相关负责人介绍，微信朋友圈的转发、分享有机会抽奖、集赞等行为很难界定真实性，其中隐藏着不少陷阱，比如附加消费、非法套取用

户个人信息等。通过微信购物，到货后发现商品不是原装正品或是假冒伪劣产品，却找不到微商具体经营地址、找不到真正的经营者等情况时有发生。

从今年 1 月 1 日起，我国首部电子商务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子商务法》正式实施，包括微商、代购在内的各种网络销售行为，都要依法规范。该负责人表示，这部法律增强了平台的责任，要求所有参与电子商务的人员都要进行商务登记，登记之后就可以溯源、追责，而且它把微商，也就是通过微信、网络直播等形式进行销售的人员也都纳入了监管范围。

面对面交流 心贴心服务

全省“百名处长下基层宣讲政策”走进丽水企业

□ 记者 廖玉晶

本报讯 近日，全省“百名处长下基层宣讲政策”专项活动走进丽水，分别在市区和缙云举办了专题宣讲会。来自 13 个省直部门处室的负责人深入企业走访，并召开企业座谈会，面对面宣讲政策，服务企业发展。

全省“百名处长下基层宣讲政策”专项活动是省委、省政府在全省部署开展促进民营经济“五个一百”

行动之一，由省级机关抽调 100 名处长、组成 8 个宣讲小组分赴 11 个地市开展惠企减负政策宣讲。此次来丽水的省第六宣讲组由省生态环境厅、省经信厅、省发改委、省财政厅、省人力社保厅、省自然资源厅、省农业农村厅、省商务厅、省市场监管局、省法院、浙江省税务局、浙江银保监局、杭州海关共 13 个省直部门处室负责人组成，他们围绕近年来省委省政府出台的企业减负降本政策进行专业解读，为

企业送政策、送服务，受到广大企业欢迎。

在缙云的宣讲会场，天喜控股等 10 家企业代表分别就降低税费负担、用工成本、用能成本、融资成本、用地成本、物流成本、涉企中介服务收费等减负降本政策等重点内容先后作政策咨询。省生态环境厅、省经信厅、省财政厅、省人力社保厅等省直部门处室负责人对企业提出的疑问和建议进行了一一答复。

■最多跑一次 群众好办事

丽水交警推“先发后审”模式

机动车年审 车主少等半小时

□ 记者 麻东君 实习生 周安安

本报讯 从 1 月 2 日开始，丽水交警开始试点机动车检验合格标志“先发后审”模式，平均下来，每辆车能节省约半个小时的等候时间。

记者从市交警支队检测监管大队了解到，“先发后审”模式是针对需要年审的摩托车和非营运小型、微型载客汽车(面包车及 7 座和 7 座以上的除外)在检测站检测合格后，检测站先行核发机动车检验合格标志，然后再将车辆信息后台上传给车管部门，车管部门将在 24 小时内进行审核。

如果审核没通过，检测站会通知车主 3 日内回站复检或补充资料；如果送检人在 24 小时内没接到电话通知，则表示年审通过。

“最关键的是上传车管所审核这段时间减少了。”市交警支队检测监管大队大队长胡智勇介绍，“先发后审”模式将核发检验合格标志前置，减少了送检人等候检测监管部门审核的时间。

胡智勇透露，过去一辆小轿车检测的时间需 1 个多小时，而实行“先发后审”模式后，只要半小时就能完成，平均下来，每辆车能节省约半个小时的等候时间。车主预约后，现场签到完成车辆检测流程，在业务大厅完成资料审核，工作人员上传资料审核无异常后，就可以打印合格标志了。

据胡智勇介绍，我市各地车辆检测站均已推出“先发后审”的便民措施。为确保车辆安全，车主不得擅自改装车辆，年审时递交的材料要真实、有效，这样才能更好地享受“先发后审”带来的便捷。

此外，记者还了解到，车辆通不过年审的原因主要有以下几个：擅自加装行李架、脚踏板、尾翼、大包围等；擅自改装、加装车辆灯具和排气管；提交的交强险(车船税)已过期或未生效；提交上传的行驶证信息与车辆登记信息不符；提交的申请表与车辆登记信息不符。